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會議

有關特殊學習障礙學童的教育需要的跟進討論

日期： 2005年12月16日(星期五)  
時間： 上午10時45分  
地點： 立法會會議廳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就現時「有關特殊學習障礙學童的教育需要」有以下的意見：

**學童輪候、評估及跟進時間冗長，專業人員人手嚴重不足，延誤學童學習。**

- 1) 現時教統局已在全港小推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計劃」，但此計劃根本不適用於2004年以前入讀小學的學生。當這些學生家長懷疑學童有特殊學習障礙時，被轉介到學校的教育心理學家，往往要輪候至少半年才能進行初次評估，要完成正個評估過程，將報告轉交到學校，甚至用上二年或以上的時間，令到家長受到情緒困擾，最終嚴重影響學童的學習。
- 2) 此外，教育心理學家的評估報告格式不一，內容亦不詳盡，家長及教師根本不能從評估報告中得知有特殊學習障礙學童在讀、寫、聽、講的能力及強弱程度，結果令家長及教師胡亂給予不適當的調適及支援。更甚的是這個含糊不清的評估結論，也常常成為家長與教師之間爭議的導火線。
- 3) 有些家長在評估完成後，學校更不准家長取得評估報告，提出種種拒絕的原因，完全剝奪了家長的權利。
- 4) 本會家長代表早前參與有關「新資助模式」工作小組的會議，當局雖然明白教育心理學家人手嚴重短缺，為了舒緩這個問題，更考慮為現職教師提供教育心理進修課程，協助學童評估，本港教師在識別及教學經驗完全不足，那可代替教育心理學家進行評估？加上他們要應付不同的教學及行政工作，何來還有空間？這個絕對是天荒夜談建議。



師資及教學經驗不足，教師束手無策，學童淪為社會犧牲品

- 1) 過去幾年，當局已推行了多個特殊學習障礙的師資培訓課程，包括三十小時及九十小時的特殊教育專業發展課程，最近又推出三十小時特殊學習障礙的專題培訓。但是，教師在完成培訓後，至今仍然只能掌握基本的概念、教學理論以及初階的教學技巧，回到學校，根本沒有能力應付林林總總的課程要求。這些專業培訓，與真正的專業教學，還未能相題並論。
- 2) 由於仍有不少教師對特殊學習障礙仍有誤解，受訓教師無法在校內扭轉其他教師的觀念，結果受訓教師或一些有心的教師只能孤軍作戰，其工作壓力之大，難以想像。
- 3) 由於教師未能接受特殊學習障礙是殘障的一種，因此當學童在接受調適後有學業成績有進步時，便停止給予學童調適，這個實在是一個不平等及極為錯誤的做法。特殊學習障礙並不是一個學習適應上的問題，而是一個終身的殘障，同時亦影響到他們日常生活、以後的工作等等，因此他們是需要終身支援的。
- 4) 我們的孩子，走進學校，是希望學到知識，而不是作為教育的犧牲品。教育不當時，便為社會增添一個犧牲品，無學歷、無技能，加入十一萬雙失青年大軍，成為日後社會沉重的負擔。

學校缺乏資源及支援，當局指引雜亂無章

- 1) 現時教統局推行的「新資助模式」，完全不足以支援有特殊學習障礙的學童，這個基本的一萬元，就似雞肋一樣，食之無味，棄之可惜，無法全面照顧這些學童，結果學童無法有效學習。特殊學習障礙學童無論在學習方式、課堂、功課和測考上，都需要投放資源，加以協助。
- 2) 雖然當局經常強調照顧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可以結合其他的學校撥款如學校發展津貼，但當局並沒有任何規定學校必須將這些津貼用於照顧學生不同的習需要的範疇上，如何運用這些津貼，雖然全由學校自行決定，極需提高透明度，否則學生的需要，得不到保障。
- 3) 對於前線教師所面對的種種壓力，以及學童在學校裏面對的困難，當局只是為他們不斷提供不同的指引文件，完全不理解教師及學童的處境，他們所需要的是實際的人手支援及有效的專業意見，「新資助模式」根本無法為學校及學童解決面前的問題。



- 4) 學障在升讀中學後，完全失去支援，當局為中學提供的「以學校為本位的輔導教學計劃」津貼及「校本課程剪裁計劃」額一名教師，根本沒有針對學障學童的需要，學障學童的支援撥款若與其成績表現掛鉤，完全是不合情理。眾人皆知，學障是一個終身殘障的問題，若按其成績表現撥款，便等同剝奪他們學習機會，繼續升學的機會。

政策缺乏透明度及監察，家長徬徨無助

- 1) 接受「新資助模式」的學校名單雖然已於網上公報，但家長其實無法從名單上知道學校如何支援有特殊學習障礙學童的措施，名單根本沒有任何作用。
- 2) 加上學校很多時不會告訴家長其學障學童是否有接受「新資助模式」的支援或那類支援，結果，學童是否得到相應的照顧，家長根本無從得知。
- 3) 而在小學升中的階段，由於當局並沒有制定一個機制，讓學童在小學的情況轉交到新的中學，令家長徬徨無助。
- 4) 同時，在公開考試調適的安排及支援上，學童必須提供近兩年的評估報告，家長根本很難在社會上找到為中學生評估的教育心理學家。一些就讀在直資中學的學障學童情況更糟當，學校沒有教育心理學家支援時，當局又沒有一些公開的教育心理學家的名單，家長是完全處於一個無助的狀態。

因此，本會希望當局：

- 1) 盡快落實及早適別的跟進時間表，增加專業評估人員人手，縮減家長及學童的輪候時間。
- 2) 統一評估報告格式，詳列學童讀、寫、聽、講等不同能力的表現程度。
- 3) 提昇教師專業培訓的知識及技巧，增加人手，協助推動校內其他教師參與。
- 4) 提高「新資助模式」的資助額，盡快為中學提供就特殊學習障礙學童的撥款。
- 5) 提供政策的透明度，給予家長足夠的資訊。
- 6) 加強公眾教育，減少一般人對學障兒童的誤解
- 7) 提供一份公開為中學學障學童的教育心理學家名單，讓家長得到充份的支援。
- 8) 長遠而言，當局是有必要為特殊學習障礙制定一個長遠的政策，確保教師達到專業資格、學童得到持續的學習配套及支援、評核及升學機會等到更公平的對待。